

天主教南華中學家長教師會

家長校董選舉

選票

截止投票日期： 2018年5月25日下午二時正

- 填寫選票前請細閱背頁的「投票人須知」
- 附頁載有候選家長校董的個人簡介，有助對候選人有更多了解。
- 請用藍色或黑色原子筆在選票上候選人編號旁邊的空格內加上「✓」號。你只能在選票上選擇一位候選人，否則選票便會作廢。
- 填妥的選票請對摺兩次，然後親自或透過選舉主任放入投票箱。

候選人名單 (請祇選擇“一”位，並請在候選人編號旁邊的空格內加上「✓」)

1. Mr. Ma Pak Chee 馬柏志 先生

2. Ms. Zhang Hong 張 紅 女士

請於填妥選票後，向內對摺兩次，然後親自或透過選舉主任放入投票箱

天主教南華中學

2017-18 年度候選家長校董簡介

選舉: 請在**選票內**候選家長校董名單中 “✓” 出 **1 位** 成為是次天主教南華中學法團校董會之家長校董。

	相片	候選人姓名	職業	子女資料	候選家長委員簡介及參選心聲
1		馬柏志先生	銷售經理	馬君灝 (4B)	本人為應屆家長教師會主席及現任法團校董會之替代家長校董，一直積極參予校內活動，致力推動家校合作，希望藉著今次校董選舉，能繼續為大家服務。
2		張紅女士	自僱人士	張在俊 (3B)	本人為應屆家長教師會副主席，常參與學校工作和活動，深明家校合作的重要性，希望透過參選成為家長校董，作為家長與學校間的溝通橋樑，希望大家支持，多謝大家！

* 排名按收回簡介資料之時序而編排

1. 投票方法：選舉是以不記名投票方式進行。
2. 家長校董/替代家長校董任期：由註冊日期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止
3. 家長校董空缺只有一個，獲得最多選票的候選人，將獲提名註冊為家長校董，而獲得第二最多選票的候選人，將獲提名註冊為替代家長校董。若兩個或以上候選人得票相同，則須進行抽籤，抽中者即當作為得票最多者。
4. 截止投票日期為 2018 年 5 月 25 日下午 2 時正。

天主教南華中學家長教師會

家長校董選舉

投票人須知

1. 除「✓」號外，請勿在選票上劃上其他記號，否則選票便會作廢。
2. 將選票對摺，切勿讓他人看見你的選擇。投票是保密的。
3. 將選票親自或透過選舉主任放入投票箱。

家長校董選舉中須留意的道德操守

候選人的提名

1. 不得提供利益令任何人參選或不參選。
2. 不得提供利益令任何已獲提名的候選人退出競選。
3. 不得提供利益令任何候選人不盡最大努力促使其本人當選。
4. 不得索取或接受任何人的利益而參選或不參選。
5. 不得索取或接受任何人的利益，而在獲提名為候選人後退出競選。
6. 不得索取或接受任何人的利益，而不盡最大努力促使其本人當選。
7. 不得施用或威脅施用武力或脅迫手段令任何人參選或不參選，或退出競選。
8. 不得以欺騙手段令任何人參選或不參選，或退出競選。

競選活動

1. 不得發表包括（但不限於）候選人的品格、資歷或以往的行為的虛假或具誤導性達關鍵程度的陳述。
2. 不得參與任何可能引致批評或指稱不適當的活動，並須遵守選舉的公平原則。
3. 不得在任何競選活動中，特別是在競選刊物中聲稱或暗示獲得任何人士或機構支持，除非已得到該名人士或機構的書面同意。

投票

1. 不得提供利益，令他人在選舉中不投票。
2. 不得提供利益，令他人在選舉中投票或不投票予某候選人。
3. 不得提供食物、飲料或娛樂，或償付用於提供該等食物、飲料或娛樂的費用，以影響他人在選舉中不投票。
4. 不得提供食物、飲料或娛樂，或償付用於提供該等食物、飲料或娛樂的費用，以影響他人在選舉中投票或不投票予某候選人。
5. 不得向任何人施用或威脅施用武力或脅迫手段，以影響他人的投票決定。
6. 不得以欺騙手段誘使他人在選舉中不投票。
7. 不得以欺騙手段誘使他人在選舉中投票或不投票予某候選人。